

索引号:	11220000013544357T/2007-00246	分类:	市场监管、安全生产监管、质量监督;通知
发文机关:	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	成文日期:	2007年09月10日
标题:	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召开全省质量工作视频会议的通知(吉政办明电(2007)115号)		
发文字号:	吉政办明电(2007)115号	发布日期:	2007年09月10日

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召开全省质量工作视频会议的通知

吉政办明电〔2007〕115号

各市（州）人民政府，长白山管委会，中省直有关部门：

省政府定于2007年9月13日9时召开全省质量工作视频会议。届时，省政府主要领导同志出席会议并讲话。现将会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内容

贯彻落实全国质量工作会议精神，表彰奖励2007年度获中国名牌生产企业，部署全省质量工作任务，采取有力措施，全面推进以质取胜和名牌战略的实施，努力提高全省产品质量总体水平，促进全省经济又好又快发展。

二、参加人员

（一）省主会场。

1. 省领导同志。

2. 省质监局、吉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省外办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科技厅、省公安厅、省财政厅、省人事厅、省国土资源厅、省建设厅、省交通厅、省信息产业厅、省农委、省林业厅、省水利厅、省商务厅、省卫生厅、省人口计生委、省国资委、省国税局、省地税局、省工商局、省环保局、省广电局、省新闻出版局、省安监局、省统计局、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、省知识产权局、省旅游局、省法制办、省供销社负责人。

3. 邀请省委宣传部、省总工会、团省委、省妇联、省人大科教文卫委、省人大法工委、省政协经科委负责人参会。

4. 请吉林日报社、吉林人民广播电台、吉林电视台派记者参加。

（二）市（州）、长白山管委会分会场。

各市（州）政府、长白山管委会主要领导、分管领导及有关部门负责人参会，其他人员比照省主会场确定。

三、会议地点

省主会场设在省政府全体会议室（新楼一楼111会议室）；各市（州）、长白山管委会分会场设在当地政府视频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各地、各部门接到通知后，要认真做好会议的准备和组织工作，通知与会人员按时到会。请各地、各有关部门将参加会议人员名单（包括姓名、单位、职务）于9月12日15时前报省质监局。联系人：汪宝强；联系电话：88975653、88919837（传真）。

二〇〇七年九月十日